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函〔2017〕72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 对白河县“4.17”山体崩塌灾害 抢险救援单位的表彰通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2017年4月17日，白河县茅坪镇茅坪村三组突发山体崩塌灾害，致一栋7层11户居民楼垮塌，7人被困。灾害发生后，各级领导高度重视，中省领导相继作出批示，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、市政府分管领导及时赶赴现场安排救援工作。特别是市公安局、安康消防支队、武警支队、交警支队第一时间组织280名救援力量火速赶赴现场开展救援工作。

面对抢险救援现场危险复杂的救援形势，参战消防官兵、公安干警坚持“生命至上、搜救第一”的工作原则，制定科学合理的救援和保障方案，全力投入救援。在具体救援工作中，全体消防和武警官兵不畏艰险，顽强拼搏，昼夜奋战，科学施救，为救援赢得宝贵时间。参战公安民警围绕现场警戒、交通保障、秩序维护、社会面管控、群众疏散、善后维稳等职责任务，发扬不怕吃苦，连续奋战的优良作风，恪尽职守，忘我工作，为救援工作

有力有序推进提供了基础保障。经过 41 小时的连续奋战，被困 7 人全部找到（其中 1 人生还，6 人遇难）。在这次抢险救援工作中，全体参战消防、武警官兵和公安干警识大体、顾大局，服从命令，听从指挥，以实际行动谱写了新时期可歌可泣的动人凯歌，受到了各级领导和当地群众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赞扬。

为弘扬抢险救援精神，鼓舞士气，凝聚正能量，充分肯定各参战单位在抢险救援中所取得的突出业绩，市政府决定，对市公安局、安康消防支队、武警支队、交警支队予以通报表彰。

希望受表彰的单位继续弘扬抢险救援精神，锐意进取，再创佳绩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向参与此次抢险救援的同志学习，学习他们面对灾害冲锋在前、不怕疲劳、连续作战的顽强意志，学习他们不怕牺牲、视人民利益高于一切、公而忘私的崇高品质，并将抢险救援精神转化为追赶超越的具体行动和强大动力，凝心聚力，攻坚克难，为把安康建设成为西北生态经济强市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17 年 5 月 3 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